

【闲读随笔】

# 盛世下的人文生态

□阿布(自由职业者)

学界对康乾盛世争议颇多,但有两点不容置疑,一是论疆域面积,比明朝时扩大了一倍;二是论经济实力,稳居世界首位,远远超过了当下美国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可惜的是,这样一个庞大的帝国在此后短短五十多年,就江河日下,一天天失去了在世界格局中的地位,戏剧性地吟唱着一曲“奇异的悲歌”(马克思语)。有人说,导致中国衰落的一个原因恰恰就是中国文明在近代以前已经取得的成就本身。果真如此吗?

《儒林外史》用白描写实的手法,对康乾盛世下的以道德沦丧、价值缺失为标志的人文生态和读书人的生存危机,进行了《清明上河图》般的全

景式描绘,算得上是对这一历史课题的别样解读。

八股取士的科举制度使饱读圣贤之书的儒林士子背弃了儒家修身求仁,担当时运的源本追求,一味沉醉于八股举业,钻营功名。貌似公平的考试,实则浊流涌动。在第十九回,“金东崖在部里做了几年衙门,挣几个钱来,而今想儿子进学。他儿子叫做金跃,却是一字不通的,考期在即,要寻一个替身。”托人找到潘三,金跃是绍兴人,“绍兴的秀才,足值一千两一个。他如今走小路,一半也要他五百两。”谈定后,潘三安排匡超人同他一起到绍兴替考,结果,“这金跃高高进了。”后来,潘三被拿,罪状之一即“勾串提

学衙门,买嘴枪手代考几案。”

而在通过科举考试进入仕途的文人看来,所谓伦理道德,所谓代圣人立言,不过是一味希图着百姓说好;又逐日讲那些“敦孝弟,劝农桑”的废话。这些话是教养题目文章里的辞藻,他竟拿着当了真,惹的上司不喜欢,把个官弄掉了。”

经济盛世下的文化衰世必然导致人文生态的庸俗化、泡沫化与荒漠化,而所谓的盛世便是虚幻的海市蜃楼一般了。

“九州生气恃风雷,万马齐喑究可哀。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我们再来品味龚自珍对那“戮心的盛世”发出的悲愤呐喊,真是别有滋味在心头。

即是。只不过,他成了人们的笑料。在第三十四回,高老先生评价他说:“做官的时候,全不晓得敬重上司,只是一味希图着百姓说好;又逐日讲那些‘敦孝弟,劝农桑’的废话。这些话是教养题目文章里的辞藻,他竟拿着当了真,惹的上司不喜欢,把个官弄掉了。”

经济盛世下的文化衰世必然导致人文生态的庸俗化、泡沫化与荒漠化,而所谓的盛世便是虚幻的海市蜃楼一般了。

“九州生气恃风雷,万马齐喑究可哀。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我们再来品味龚自珍对那“戮心的盛世”发出的悲愤呐喊,真是别有滋味在心头。

【诗意盎然】

# 给灵魂披一件袈裟

□高方方



2012年4月出版  
山东画报出版社  
夏海涛 著  
《恍然隔世》

人生于世,心若是困于俗尘纷扰,那苦恼便如影随形,只随日升而鸣,不因日落而黑。忘却初心,人难免会生就一份迟暮之感,即便是置身花海,也不觉香花满径,更不觉绿草青青,心湖一锁,奢望经此能万剑不穿、千刀不断,其实想来这不过是画地为牢。在庸繁碎尘间如若能静下心来握笔与心灵对话,其实是一种大幸,不论你的言语质地是华美还是朴实,是深刻精警还是简单粗陋,你都在提笔落墨的当口拥有一股飞翔的力量。所以我说海涛先生是幸运的,他在凡俗中通过文字找寻到一处栖心之所,他给灵魂披上了一件袈裟,他自觉褪却了形式外壳的滞重,携质朴之笔摹写生命四季的轮转,去勾勒生命成长的姿容与声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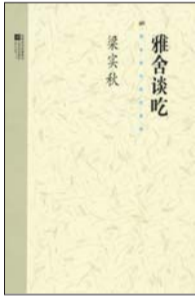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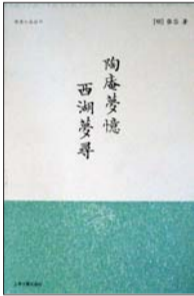
在诗集《恍然隔世》中,海涛先生的文字清朗绵密,自出性灵,骨子里恣意生长的是一份水样的清愁,在他略带感伤的诗性笔触中,我们似乎能触摸到其额角眉间之于乡野、之于爱情、之于亲情、之于天地尘音的怜惜、追忆与怀恋。晴碧的天空、苍凉的远山,寂寂摇曳的花海连缀着广阔原野的呼吸,一切读来都那样安逸、和谐,饱含温暖与爱意,比如“我不可能在早晨拾起阳光/然后在晚上交给明月/在我摇动的地球吊篮里/河水就是痕迹/爱过/就是蓝河”(《蓝河》),“嘈杂的人事遭逢这唯美的诗行,也会宁静下来。再如“日渐苍老的父亲,脸上的皱纹加速旋转同时间背道而驰/坚硬的乡间道路穿过地头/摆成蛇一样的柔肠/等待一次次重复的归乡”(《北方》),“回忆中老家清夜不绝的声声犬吠,星星的喃喃私语都贴帖着归人的每一寸神经,这份安适可以说弹尽了心灵深处所有的烦躁与悲感。”

岁月变迁轮转,往昔的人事难免淡漠,但在心境沉实的黄昏,潜藏在心底的流年碎影总是会在不经意间敞开心扉,而海涛先生的《恍然隔世》就有这种召唤的魔力,在他的文字里,你似乎能听到记忆院落里古旧柴扉的“吱扭”一响,侧身穿过水痕斑驳的回廊,轻触着青石板路上雨的吮痕,琐屑细密间能听到宇宙荒凉的清音、远逝乡土的回响。比如《遗忘(组诗)》,“铁与铁对视/近在4.85英尺/却仿佛隔世 就像我们的距离//那两条铁轨滑向远方/把天涯的内涵 诠释得一清二楚”,将恋人殊难相寻的离情具象为“铁与铁的对视”,“4.85英尺”的步距,情思独具,颇有韵味;再如《古渡》,“古渡已老成了一幅水墨/在你回首的第一秒里//日子/被水流拉长/一千年又千年”,诗人经由古老的渡口刻镂时光的流转岁月的变幻,古意盎然,诗意盎然;还有《白发飘飘的五月》,“一个苍老的背影/在朦胧的背影里……白发飘飘的五月/母亲/站在遥远的槐树里”,不直写饥饑年中物质的贫乏与母亲辛劳的深思,而是经由飘在五月的槐花香追忆站在村口的白发亲娘,新意独具。

跟随这部诗集,我们追忆起那被暖风熏熟的旧日黄昏,那野地里炸响的风雨,以及恣意生长着的野花杂草。这些之于自我生命历程的回望与世事情由的感喟,不仅抚平了我们的百事烦恼而生就的心灵折痕,而且也缓释了那些遭逢现实挫伤的疼痛。可以说,《恍然隔世》不仅是海涛先生的一部诗集,更是他用纸笔为我们也为自己起造的一座纸上家园,其间的每一个文字都是他精心打磨并珍视的。海涛用他灵动诗性的笔触唤醒了我们因凡庸琐碎而钝化的神经,聚合了那些被时光消散了的生命印记,而我们也在这诗性的文字之旅中体悟到了他的一片浪漫情怀与赤子真诚。

【编辑在读】

本期登场:崔滨



## 风雅舌尖上的往事故人

孔子《礼记》中一句“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道尽国人对吃的看重;而古代的文艺青年,多以李渔《闲情偶寄》里“声色者,才人之寄旅;文章者,造物之工师”为引导,寻求在艺术中提高自己的格调,饮饌之乐则被有意无意压抑了下去。

感谢近几年《舌尖》系列纪录片的走红,让“吃货”由贬义渐成充盈着喜感与热情的褒扬语汇,也鼓舞了我在洗手作羹汤之余,搜罗一点古人舌尖上的风雅趣事,经由文字共享饮食之欢乐。

这一过程中,我愈发感到,也许最完美的人格与生活,莫过于为人事有晋人风度,起居坐卧效晚明士人,心境情怀随民国学者。

所谓舌尖上的晋人风度,集大成者非西晋人张翰(字季鹰)莫属。《世说新语·识鉴》记,张季鹰于洛阳事齐王司马冏,因“见秋风起,思吴中菰菜羹、鲈鱼脍,曰:‘人生贵得适意尔,何能羁宦数千里以要名爵!遂命驾便归。’这便是“莼鲈之思”的来源。

时人不解他为何轻易放弃功名,而张翰却言:“且乐生前一杯酒,何须身后千载名。”可见吃货一枚的快乐,远胜高官厚禄。

而风雅之吃,则以晚明为佳。我近来手不释卷的《陶庵梦忆》,淋漓尽致地展现出文人雅士对食物的追求。此书作者张岱,号称“越中清饍,无过余者”。他在书中详细展现了自己最喜欢的三种食物:一是牛乳酪,为此,他自己养牛,自取乳汁,自制乳酪,堪称中国最有名的“起司”爱好者;二是兰雪茶,为此,张岱不惜远赴安徽招募茶人,炒之焙之,又选泉水,又研冲法,直冲得茶色——“如竹箨方解,绿粉初匀,又如山窗初曙,透纸黎光:取清妃白倾向素瓷,真如百茎素兰同雪涛并浓也。”

但张岱最爱的,莫过于“河蟹”,他甚至专门组织了一个名为“蟹会”的社团,每到十月则呼朋唤友,举行“兰雪”蟹餐会,每人六只螃蟹,为了不过分烹煮而伤其风味,每只螃蟹都是个别蒸煮。张岱以此记录下蟹的每个独具风味的部位:“紫螯巨如拳,小脚肉出,油油如蟪。掀其盖,膏臙堆积,如玉脂珀屑,团结不散,甘

腴虽八珍不及。”

如此痴迷螃蟹的,唯有明末清初号称“蟹仙”的李渔堪与之比肩,这位远没有张岱富裕的吃货,在《闲情偶寄》中格外自豪地宣称自己每年都要早早地留出吃螃蟹的“买命钱”,还养了一位“蟹奴”,专门给他做蟹、剥蟹。

至于民国文人的舌尖心境,那要感谢新文化运动对人性的解放,即便气质刚烈如鲁迅,都不忘在小说中记录福兴楼一个大洋一盘的鱼翅。而且每到一地,鲁迅几乎都会以吃喝的水准来评判此地是否宜居,就是在给夫人许广平的信里,都不忘品评一番上海的火腿:“是很好的,肉多油也足,可惜这里的做法千篇一律,总是蒸。”

在此中,我最喜欢的还是梁实秋,以及被誉为“最后一个士大夫”的汪曾祺。上周我去杭州出差,专门去楼外楼吃西湖醋鱼,除了此间独有恬淡清新的韵味。如我最爱的《豆腐》一文,“嫩香椿头,芽叶未舒,颜色紫赤,嗅之香气扑鼻,入开水稍烫,梗叶转为碧绿,捞出,揉以细盐,候冷,切为碎末,与豆腐同拌,下香油数滴。一箸入口,三春不忘。”色香味都浸润弥漫于文字之间,家常小菜也让人喜爱不已。

由此想到清代袁枚的舌尖境界,每在外面吃到好菜,必叫家厨去人家厨房执弟子之礼学习做法,积四十年方成薄薄一卷《随园食单》,袁枚自云:“咏诗之余做食单,精致乃当咏诗看。”

正是在这些往事故人的舌尖风雅里,庸常的口舌之欲,变为了充满人生况味的审美愉悦,一如苏轼在《浣溪沙》词中表述的,“人间有味是清欢”。舌尖无味,何来人间欢愉?

(作者供职于本报全媒体运营中心)

【书中人生】

## 原则的尺度

□宋增芬(公务员)

十八岁时,曾借读过简·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匆匆地看了一遍,当时印象最深的就是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爱情故事,那个充满真情又曲折动人的爱情故事让我久久难忘。

现在,我已经拥有了一本属于自己的《傲慢与偏见》,于是,就有了仔细阅读的机会。通过几次阅读,我发现了自己曲折爱情的根本原因——一个人该怎样坚持自己的原则。

没有原则的人,把握不住爱情。彬格莱就是一个无原则的人,他不自信,他信任的是朋友的评价和看法。他与爱人简分手后,尽管心里也很痛苦,还是坚信朋友的想法,压抑自己,躲开可爱的简。原因就是好友达西指出了他与简的家庭、地位不般配,而且达西说简根本不爱彬格莱。而彬格莱呢?他一向没有自己的原则,所以对达西的话毫无疑问,一度让爱情与自己失之交臂。

一个人该有自己的原则,但如果是错误的原则,就该及时纠正。达西是个出身高贵、傲慢自负却不会表达自己的男人。在他爱上伊丽莎白之后,还抱着那些老观点不放,把家族、地位当作婚姻的一项重要条件,即使对爱人表达爱情时,也不忘记表现出屈尊的意思,好像他的求婚是做出了很大的牺牲似的。自信又自尊的伊丽莎白,当然不会接受他的求婚。伊丽莎白的拒绝,对傲慢自负的达西来说犹如当头棒喝,使得他不得不重新审视自己,并修改自己多年来坚持的、充满偏见的原则。达西发现自己的原则有了错误,并很理智地改正过来,于是后来促成了简和彬格莱的婚姻,也帮助韦翰和丽迪雅正式结了婚,也真正赢得了伊丽莎白的真情。

一个人有自己的原则,如果是正确的原则,就应该坚持下去。伊丽莎白做得就很好,她并不以门第低微而自卑,当达西很明显地屈尊向她求婚时,她自然而理智地拒绝了他,虽然达西是许多女孩梦寐以求的结婚对象。当达西改变了错误观点和做法,让傲慢与偏见败给挚爱真情时,伊丽莎白当仁不让地选择了达西。即使达西的姨母以身份、地位等差别来羞辱她,企图拆散她和达西时,伊丽莎白的回答可够够原则的:“我非要按照自己的意志去行事,我认为怎么做会使我幸福,我就怎么做……你说达西先生和我结婚,会引起世人的反感和不耻,我倒不以为然。因为总的来说,大家还是有头脑的,不至于都来嘲笑他。”这么自尊、自信又自爱的女孩,能战胜世俗、能有个理想的归宿,就一表示儿也不让人感到奇怪了。

一个人有了正确的原则并坚持下去,在困难面前,他就会不战而先胜了三分,像伊丽莎白。所以说,坚持什么样的原则,是事关人一生的大事。每个人都有原则,但原则的尺度、把握的程度不同,于是也就有了千差万别的结果,有人在不断地得到着,也有人在不断地失去着。

一本书能影响一个人的一生,一本书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沉静的阅读在今天已经越来越难得,然而只有阅读才能滋养我们的心灵。

喜欢一本书,或者喜欢许多本书,只要发自内心的,只要曾经有所感有所悟,不论当下的新书还是过去的经典,都可以写出来与大家分享。篇幅无需太长,言简意赅千字文足矣。

投稿信箱:qlbook@163.com